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540204南投縣南投市省府路38號(國土署)

聯絡人：張炎輝

聯絡電話：049-2352911#227

電子郵件：m19115@nlma.gov.tw

傳真：049-2324197

受文者：經濟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國字第115080849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「非都市土地設置營建剩餘土石方臨時暫置場作業規定」，業經本部於115年7月24日以台內國字第1150808491號令訂定發布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檢送「非都市土地設置營建剩餘土石方臨時暫置場作業規定」1份，並提供相關申請書件範例供參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農業部、國防部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台灣省不動產建築開發公會聯合會、基隆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金門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東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下水道協會、中華民國自來水協會、臺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氣體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電信產業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公用瓦斯事業協會、台灣有線寬頻產業協會、中華民國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

115/07/27經濟部總收



11500681610

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磚瓦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農業設施協會、中華民國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園藝花卉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

副本：本部法制處、國土管理署(國土計畫組、資訊室(請協助刊登網站))(均含附件)

電 026-07-27
交 08:08 章